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3-002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2: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 16 号高速公路大楼 7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曾国华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7 人,代表股份 323,672,00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2.73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274,017,41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7.711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4 人,代表股份 49,654,59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021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6 人,代表股份 72,940,46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376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3,285,87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354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4 人,代表股份 49,654,59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0216%。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非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曾国华先生、崔家炳先生、陈敏女士、王佼佼女士、王虎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金勇先生、王丽娅女士、郝向丽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曾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298,415,930 股	92.1970%	是
反对	25,240,974 股	7.7983%	
弃权	15,100 股	0.0047%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7,684,394 股	65.3744%
反对	25,240,974 股	34.6049%
弃权	15,100 股	0.0207%

1.2 选举崔家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1,049,730 股	93.0107%	是
反对	22,569,974 股	6.9731%	
弃权	52,300 股	0.0162%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50,318,194 股	68.9853%
反对	22,569,974 股	30.9430%
弃权	52,300 股	0.0717%

1.3 选举陈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619,830 股	92.8779%	是
反对	22,821,274 股	7.0507%	
弃权	230,900 股	0.071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888,294 股	68.3959%
反对	22,821,274 股	31.2875%
弃权	230,900 股	0.3166%

1.4 选举王佼佼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699,730 股	92.9026%	是
反对	22,741,374 股	7.0261%	
弃权	230,900 股	0.0713%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968,194 股	68.5054%
反对	22,741,374 股	31.1780%
弃权	230,900 股	0.3166%

1.5 选举王虎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909,730 股	92.9675%	是
反对	22,531,274 股	6.9611%	
弃权	231,000 股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50,178,194 股	68.7934%
反对	22,531,274 股	30.8899%
弃权	231,000 股	0.3167%

1.6 选举金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769,630 股	92.9242%	是
反对	22,671,374 股	7.0044%	
弃权	231,000 股	0.0714%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50,038,094 股	68.6013%
反对	22,671,374 股	31.0820%
弃权	231,000 股	0.3167%

1.7 选举王丽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519,730 股	92.8470%	是
反对	22,764,374 股	7.0332%	
弃权	387,900 股	0.11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788,194 股	68.2587%
反对	22,764,374 股	31.2095%
弃权	387,900 股	0.5318%

1.8 选举郝向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519,730 股	92.8470%	是
反对	22,764,374 股	7.0332%	
弃权	387,900 股	0.1198%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788,194 股	68.2587%
反对	22,764,374 股	31.2095%
弃权	387,900 股	0.5318%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非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庞磊先生、李永青女士、刘文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庞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659,730 股	92.8902%	是
反对	22,624,274 股	6.9899%	
弃权	388,000 股	0.1199%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928,194 股	68.4506%
反对	22,624,274 股	31.0175%
弃权	388,000 股	0.5319%

2.2 选举李永青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573,330 股	92.8636%	是
反对	22,624,274 股	6.9899%	
弃权	474,400 股	0.146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49,841,794 股	68.3322%
反对	22,624,274 股	31.0175%
弃权	474,400 股	0.6504%

2.3 选举刘文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是否当选
同意	300,823,330 股	92.9408%	是
反对	22,374,274 股	6.9126%	
弃权	474,400 股	0.146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表决情况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同意	50,091,794 股	68.6749%
反对	22,374,274 股	30.6747%
弃权	474,400 股	0.6504%

以上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海口)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朝霞 杨榴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署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大成(海口)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3-005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1 名和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 名;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和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董事长:曾国华先生;
2.非独立董事:曾国华先生、崔家炳先生、陈敏女士、王佼佼女士、王虎胜先生、周楚先生为职工董事;
3.独立董事:金勇先生、王丽娅女士、郝向丽女士。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委员: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长曾国华。
委 员:董事崔家炳、陈敏、周楚、王佼佼;独立董事郝向丽、王丽娅。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郝向丽。
委 员:董事王佼佼,独立董事金勇。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丽娅。
委 员:董事王虎胜,独立董事金勇。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金勇。
委 员:董事陈敏,独立董事郝向丽。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和《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监事会主席:庞磊先生;
2.非职工代表监事:庞磊先生、李永青女士、刘文娟女士;
3.职工代表监事:陈勇先生、许达俊先生。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聘任的监事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以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和《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聘任宋岚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其任职期限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宋岚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孙琼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邹佳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琼雅女士、邹佳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人员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履职期间的勤勉尽职及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3-004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参加监事 5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庞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庞磊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23-003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曾国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曾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成员:
1、主任委员:董事长曾国华。
2、委 员:董事崔家炳、陈敏、周楚、王佼佼;独立董事郝向丽、王丽娅。
(二)审计委员会成员: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郝向丽。
2、委 员:董事王佼佼,独立董事金勇。
(三)提名委员会成员: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丽娅。
2、委 员:董事王虎胜,独立董事金勇。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1、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金勇。
2、委 员:董事陈敏,独立董事郝向丽。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宋岚女士(简历附后)为董事会秘书,其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宋岚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附件:
董事会秘书简历
宋岚,女,1972 年 2 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历任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海口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3-002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栋 42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諶建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实现长远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 6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8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在授权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提议,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2 年年度审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述卫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以及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的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3-006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一)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 月 3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股东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1 月 1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可的其他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 层多媒体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6 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至 2023-004)。
2、《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6 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至 2023-003、2023-005)。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3 年 1 月 27 日 9:30-18: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注意事项
1、本次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联系人:张羽晗
4、联系电话:0755-33300868
5、传 真:0755-36993152
6、电子邮箱:ir@jamepda.com
7、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201。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6 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68",投票简称为"杰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或"回避"的栏目里划"√",每项均为单项,多选无效。
2.若没有明确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按照其个人意愿,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
3.本委托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次会议结束时终止。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注:
1、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3 年 1 月 27 日 18:00 之前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00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80,000 万元 - 46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5.65%-63.36%	盈利:1,037,225.42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90,000 万元 - 37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8.23%-67.27%	盈利:885,907.0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5 元/股 - 0.45 元/股	盈利:1.16 元/股

注: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考虑了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和库存股的影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预计归属于